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115 學年度 2 學期 教學大綱

部別	■日間部 □進修推廣部 □進修學院/專校	學制	■四技 □二技 □二專
授課教師	鄭明政 邱子宇	教師學歷	北海道大學法學博士 中山大學法學博士
教師經歷	鄭明政：日本北海道大學法學研究科助理教授、日本北海學園大學兼任講師、客座研究員考試院國家考試命題委員、閱卷委員 邱子宇：玄奘大學法律系助理教授、勤益科大基礎通識中心兼任助理教授	教師級職	副教授 助理教授
科目名稱(中)	AI 與智慧財產權法		
科目名稱(英)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開課單位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學分/學時數	2/2
領域	□人文藝術 ■社會科學 □自然科技		
優質課程類別	□一般課程、■智慧財產權、□內涵式服務學習課程、□性別平等、□綠色課程 □創新、創意課程、□工作（職場）倫理課程、□工具機技術研發 創新、創意課程定義：課程目標為「激發學生獨特的想像與創意思考，透過企劃與執行以創新模式解決實際問題。」		
科目與通識核心能力關聯	□知識統整能力_____% □創意思維能力__10__% □溝通表達能力_20% □美感鑑賞能力_____% □邏輯推理能力__20%__ □法治思辨能力_50__% □博通宏觀能力_____% □倫理關懷能力_____% (核心能力定義請參見附件一，請選擇 2~3 項相關程度較高之核心能力)		
科目屬性	□核心課程 □跨領域課程(須符合附件二定義，並請勾選下一欄) □生活性課程 □學術性課程■通論性課程 □經典性課程		

	(屬性定義請參見附件二，可複選)
跨領域課程	□人文藝術領域：(請填寫所跨之本領域之學科及百分比) □社會科學領域：(請填寫所跨之本領域之學科及百分比) □自然科技領域：(請填寫所跨之本領域之學科及百分比) (以上總和百分比須達 100%)
教科書	自製講義及指定文獻
參考書目	1.鄭明政，VTuber 虛擬分身的智慧財產權與人格權—以日本法制的探討為中心……等自行編制講義。 2.鄭明政，AI 的偏誤與性別平等之序說，台日法政研究，第 9 期，2023 年 6 月。 3.鄭明政，從 State v. Loomis 案件看 AI 應用於司法審判上的若干問題，台日法政研究，第 4 期，2020 年 12 月。 4.鄭明政，日本著作權與表現自由間的問題—憲法的觀點，收於：李孝悌主編，通識法治教育與教學：臺灣民主憲法之實踐與難題，白象文化出版，2019 年 4 月。 5.邱子宇，〈在地鏈結創新跨域教學之實踐：以「淨零與智慧：香山精密機械園區」跨域計畫為核心〉
教學目標	本課程旨在引導學生理解人工智慧時代之法律治理與智慧財產權基本概念，掌握 AI 發展所涉及之著作權、專利、商標、資料保護及法律責任等重要議題。透過日本與歐盟 AI 法制之比較，認識不同國家及區域在 AI 風險治理、演算法透明、資料利用與產業監理上的制度特色，並延伸探討智慧醫療、智慧金融、智慧交通等 AI 應用所衍生之法律與倫理問題。藉由案例分析、分組討論及成果發表，培養學生法治思辨、跨領域整合及問題分析能力，使其能辨識 AI 應用之法律風險，建立負責任使用 AI 與尊重智慧財產權之基本素養。
評量方式	量化：平時考(30%) 期中考(30%) 期末考(40%) 質化：依平時及期中作業及報告的課堂內外綜合表現及努力程度質性化評分。
內容綱要	本課程以「AI 與智慧財產權法」為核心，結合人工智慧倫理、資料治理及智慧產業應用，建立學生理解 AI 時代法律治理的整體視野。課程由鄭明政、邱子宇兩位教師共同授課，各負責一學分、九週。鄭師以日本法為主要比較對象，說明日本 AI 治理政策與法律發展，並探討生成式 AI 涉及之著作權、專利、商標、不正競爭、個人資料保護，以及智慧醫療、金融、交通與產品責任等議題；邱師則以歐盟法為主軸，介紹歐盟 AI 法、風險分級治理、資料保護與演算法透明，並延伸至 AI 著作權、創新產業、智慧醫療、金融與城市治理。透過台灣、日本及歐盟制度與案例比較，培養學生案例分析、法治思辨及跨領域問題解決能力。

教學方式	本課程採雙師協同、比較法與案例導向教學。鄭明政老師負責一學分九堂課，以日本AI法制及智慧財產權為重點，透過法規講授、實務案例與台日比較，引導學生掌握AI生成內容、資料利用及產業應用之法律問題。邱子宇老師負責一學分九堂課，以歐盟AI法及數位治理為重點，解析風險分級、資料保護、透明與責任制度。授課方式包含主題講授、案例討論、分組報告、短篇作業與期末成果發表，並視課程需要邀請業界或學界專家進行專題演講。
創新教學 活動設計	(若有的話，請敘述本科目融入那些創新的教學活動設計) 視經費取得情況，擬邀請專家學者演講或進行戶外參訪。

科目進度與內容

(勿只填寫單元名稱，請簡述內容)

週次	教 學 內 容 ※申請跨領域課程時，將特別針對教學內容細節審核，請詳細說明，以作為審核依據	備註 (課程活動與作業) ※請務必填寫	※若勾選「跨領域課程」請標註每週次涵蓋領域，可複選
1	AI基本概念、倫理與法律治理導論	課程說明與分組；選擇一項AI工具，提出可能涉及之法律問題。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2	日本AI治理政策與法律發展	比較日本AI治理與台灣制度；討論政府管制與企業自律模式。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3	日本AI與著作權：訓練資料利用	分析AI使用網路文字、圖片作為訓練資料可能涉及之著作權問題。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4	日本AI與著作權：生成內容保護	討論AI生成文字、圖像之著作物性及侵權問題，進行案例分析。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5	日本AI與專利、商標及不正競爭	蒐集一件AI相關專利、商標或不正競爭案例，進行課堂討論。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6	日本智慧醫療與AI法律治理	分析AI輔助診斷、醫療資料利用及醫師、醫院與業者責任。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7	日本智慧金融與演算法治理	討論AI授信、投資建議、演算法偏誤及金融消費者保護問題。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8	日本智慧交通與自駕車法律責任	以自駕車事故為案例，分析駕駛、車商、開發者之責任分配。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9	日本AI法制綜合案例與期中考核	期中測驗及案例討論，統整日本AI治理與智慧財產權重點。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0	歐盟AI法基本架構與治理理念	認識歐盟AI法、基本權保障與風險治理；進行案例分類練習。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1	歐盟AI法風險分級與責任制度	以人臉辨識、生成式AI等案例，判斷風險類型及適用義務。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2	歐盟AI資料保護與演算法透明	討論個資、自動化決策及透明原則；製作AI資料利用流程圖。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3	歐盟AI與著作權：訓練資料規範	比較日本與歐盟AI訓練資料及文字資料探勘制度之異同。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4	歐盟AI著作權與創新產業治理	討論AI生成內容、權利人保護與促進科技創新間之法律平衡。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5	歐盟智慧醫療與高風險AI治理	以醫療AI案例分析病患、醫師、醫院及AI業者之權利義務。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6	歐盟智慧金融與演算法監理	分析AI信用評分、金融自動決策、歧視及演算法透明問題。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7	歐盟智慧交通與城市AI治理	比較台、日、歐智慧交通、自駕車及公共部門AI治理制度。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18	台日歐AI法制總整與成果發表	分組成果發表；提出AI著作權、醫療、金融或交通之法制建議。	□人文藝術領域 □社會科學領域 □自然科技領域

請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不得非法影印

附件一 核心能力定義

核心能力	定義與說明
A. 知識統整能力	學生能在各種知識與文化脈絡中，尋得恆久不變的價值觀，並將此價值觀融入其生活，進而認識、欣賞、尊重與珍惜生命的意義。
B. 創意思維能力	學生能認知各知識領域與多元文化間的差異處與鏈結點，進而具備跨領域思維與評判能力，使其能在固有的架構中，呈現嶄新的創造力。
C. 溝通表達能力	學生能釐清自我思想，並藉由正確且清楚的語文表達理念，以建立與他人良好的溝通。
D. 美感鑑賞能力	學生能認知、接收並傳達多元藝術美感，具備敏銳的鑑賞能力，並運用在不同領域的統整中。
E. 邏輯推理能力	學生能依據自身認知和客觀事實，運用邏輯分析與量化推理，進行反思與論證，進而做出合理判斷。
F. 法治思辨能力	學生能正確認知人權、民主、與法治之互動關聯，進行獨立思辨與論辯且基於人本關懷精神，以確立其自身與社會群體之關係。
G. 博通宏觀能力	學生能以基礎知識為本，培養前瞻性的觀點並開拓宏博的視野，以建立

	整全之人生觀。
H. 倫理關懷能力	學生能認知自身與所處環境的關係，並進而願意以己身之力與專業知識參與社會與環境的改造，提升正向能量。

附件二 課程屬性定義

核心課程：全校性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

跨領域課程：課程內容須跨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技三領域其中之二項以上。課程須有一主領域，其授課內容須達 60%以上，上限為 70%以下。(依 110 年 4 月 7 日 109-2 博雅通識中心第 1 次教評會議決議)

生活性課程：課程重點強調知識應用與人類生活相關之課程。

學術性課程：課程重點偏重理論發展之脈絡、思想之沿革、與歷史文化背景之因素。

通論性課程：針對特定領域或時代的知識與思想做綜觀性的介紹，與廣博性的探討。

經典性課程：針對特定領域或時代具有代表性的人物、思想、典籍做較為深入之探討、剖析、或導讀。